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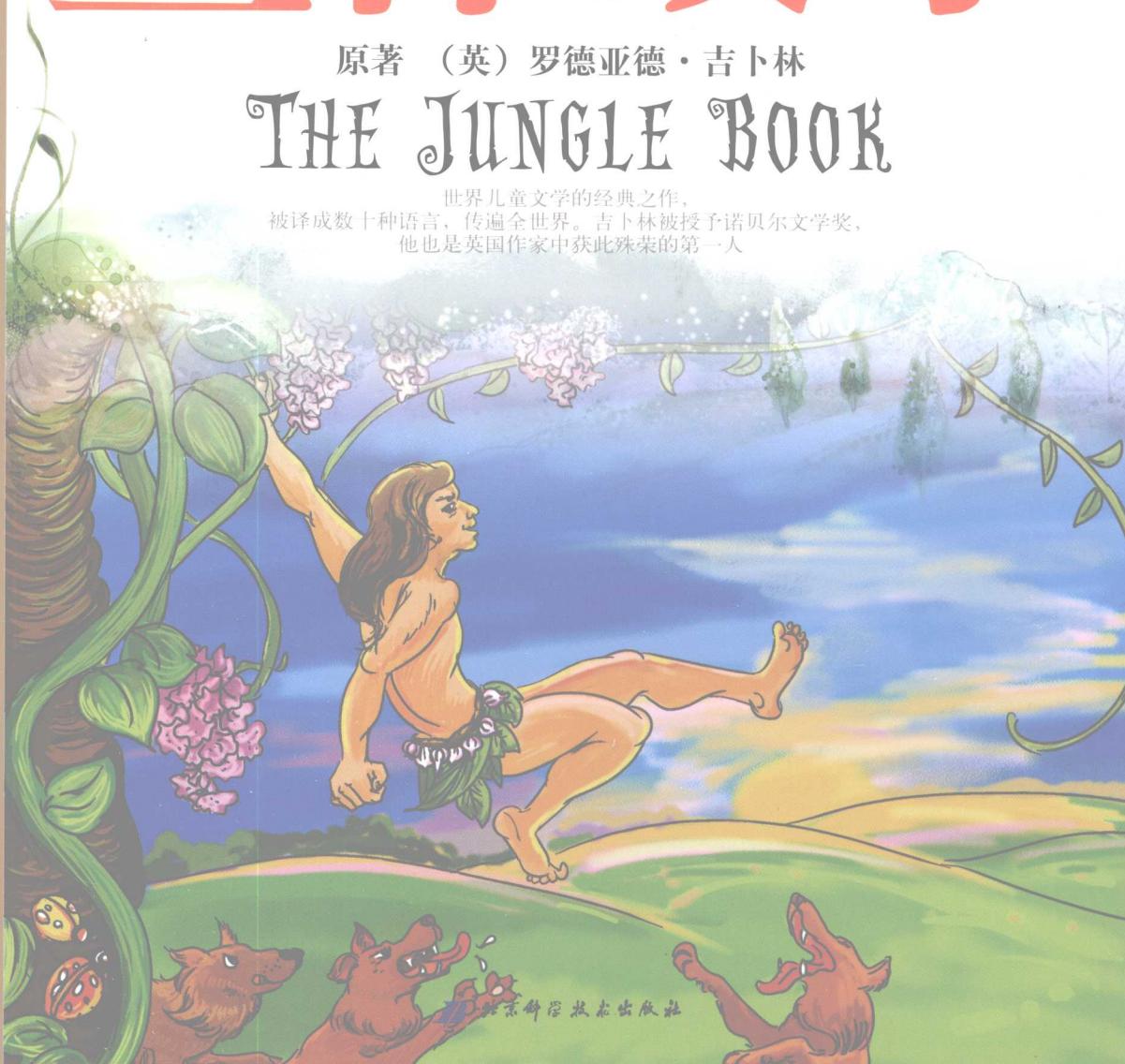
世界经典
动物名著
SHIJIEJINGDIAN DONGWUMINGZHU

丛林故事

原著 (英) 罗德亚德·吉卜林

THE JUNGLE BOOK

世界儿童文学的经典之作，
被译成数十种语言，传遍全世界。吉卜林被授予诺贝尔文学奖，
他也是英国作家中获此殊荣的第一人





丛林故事

THE JUNGLE BOOK

原著：（英）罗德亚德·吉卜林

改编：史衍成

插图：张茜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丛林故事/史衍成改编；张茜绘.

—北京：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2008.9
(世界经典动物名著)

ISBN 978-7-5304-3777-3

I. 从... II. ①史... ②张... III. 儿童文学—长篇小说—英国—
现代—缩写本 IV.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129155号

丛林故事 (世界经典动物名著)

主 编：邹艳霞

改 编：史衍成

插 图：张 茜

图文制作：郭 慧

责任编辑：田晓昕

出 版 人：张敬德

出版发行：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社 址：北京西直门南大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35

电话传真：0086-10-66161951(总编室)

0086-10-66113227(发行部)

0086-10-66161952(发行部传真)

电子信箱：bjkjpress@163.com 网 址：www.bkjpress.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20mm×1000mm 1/16 印 张：80

版 次：2008年9月第1版

印 次：2008年9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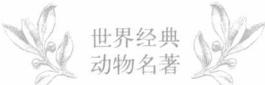
ISBN 978-7-5304-3777-3/G · 719

定价：127.20元(全套8本)



京科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京科版图书，印装差错，负责退换。



序言

为什么鸟类要迁徙、鲑鱼要洄游、海豹要离家去历险？

为什么菜粉蝶爱卷心菜、大野兔爱蔷薇花？

为什么杜鹃一叫，小动物们就知道春天来了？

对孩子来说，动物世界新奇又有趣。热爱动物的孩子有一双善于观察的眼睛和一颗好奇友善的心。他看到槐树上垂下的毛虫时，不会大惊小怪，他知道毛虫在等着有风吹来，轻轻一荡。要是他刚好住在动物医院旁边，听到受伤的仙鹤不停叫唤时，他不会说“吵死人了”，而是“快点好起来吧”。

有一些从小热爱动物的人，也热爱读书、写作，所以他们长大后写了许多动物故事。这些故事有的是应孩子的要求写的，有的是为大人写的，有的原本是研究用的科学书籍，却写得童趣盎然。它们就像一扇扇打开的美丽窗户，通往广阔清新的自然天地，受到了全世界小读者的喜爱，成为了经典的儿童读物。我们这套《世界经典动物名著》就是从中精选出来的八本。

美国作家杰克·伦敦的《白牙》讲的是一只名叫白牙的狼的成长故事。为了生存，白牙必须战胜其他的动物，但它不得不在强大的人类面前屈服。幸运的是，白牙最后遇到了一个不想征服它，只想爱它也被它爱的主人。法国昆虫学家法布尔从小就将昆虫看作要好的朋友，用诗一样的语言记录它们的生活。因为他写得太精彩了，还差一点作为科学家得到了诺贝尔文学奖！

下面这一位实实在在得到了诺贝尔文学奖，他就是英国大作家吉卜林。他笔下的儿童故事都特别有想象力，其中最受孩子喜

序言

欢的，是讲述狼孩毛格利在印度丛林里冒险的《丛林故事》。

如果一个作家既了解动物，又充满童心，那他写出来的故事，一定会无与伦比的好看有趣，就像《柳林风声》。英国作家肯尼思·格雷厄姆把四个伙伴居住的河边风景描写得如诗如画，大人们读后也都陶醉了。

法国女作家黎达一定有本事化身成风陪在小动物身边，要不她怎么能在《海豹历险记》里把小动物的感受写得那么活灵活现呢？

加拿大也有一位专门描写动物生活的作家，名叫西顿。他的故事里充满了对动物的尊重之情，提醒我们用自然的视角去看待动物、看待世界。

和前面的书比起来，《黑骏马》更像是动物自己写的小说。每个孩子做梦都希望身边的小狗小猫会说话，这样就能知道它们的心思了。一百多年前，英国小姑娘安娜·西维尔也有这个梦想，长大后，她通过一本著作把它实现了，这就是《黑骏马》。

《列那狐的故事》很特别，它不是一个人写的，而是不同时代的人一点一点收集、改写而成的，要往源头追溯的话，它的岁数恐怕有上千年了。看这本书，就像坐在儿童剧场里看一出热闹的话剧，背景是大森林，由动物们来扮演国王、大臣和老百姓，每个人都能从动物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

这八本经典动物故事，本本都那么精彩，曾经读过它们的孩子，长大后又买来送给自己的孩子，一代又一代，只要世界上还有爱动物的孩子，它们就会一直流传下去。





目录 CONTENT



| | | |
|-----|-----------|-----|
| 第一章 | 毛格利的朋友和敌人 | 9 |
| 第二章 | 巨蟒卡大战猴群 | 27 |
| 第三章 | 恐惧的由来 | 50 |
| 第四章 | 老虎、老虎 | 66 |
| 第五章 | 让丛林占领村庄 | 81 |
| 第六章 | 国王的象叉 | 104 |
| 第七章 | 红毛野狗 | 122 |
| 第八章 | 在春天里奔跑 | 145 |





导读

英国作家罗德亚德·吉卜林（1865~1936）出生于印度孟买，自小跟随父母在印度生活。5岁时他和妹妹被送回英国，住在一个儿童寄养所里。在那里，吉卜林常常受到管理员的打骂，被关禁闭也是家常便饭。吉卜林晚年曾在演讲中说过这样一句话：“我们人和木材一样，木材上的每一个疤、每一条裂缝都代表着它在成长中所受的伤害。”

幸运的是，12岁时吉卜林进入一所公立军事中学学习，校长十分看重他的文学才能，并鼓励他进行文学创作。1882年，16岁的吉卜林返回印度和父母住在一起，并进入报社做助理编辑。在业余时间，他根据自己的真实见闻创作了大量诗歌和故事，陆续发表在报纸上，受到了读者的喜爱。1889年，吉卜林回到英国，不久就以《营房歌谣集》崭露头角。1892年，吉卜林和自己好友的妹妹卡罗琳结婚，之后随妻子来到美国佛蒙特州定居。在那里，吉卜林写出了《勇敢的船长》，以及以印度丛林为背景、后来脍炙人口的经典名著《丛林故事》及其续篇。

吉卜林深爱着他的三个孩子，然而女儿约瑟芬不幸因肺炎去世。吉卜林伤心之极，为了振作精神，他越来越多地带着另外两个孩子去远足和旅行。一天，儿子约翰问他：“爸爸，为什么豹子身上有斑点呢？”吉卜林灵机一动，绘声绘色地给儿子讲了一个关于豹子的故事，后来他把这些奇思妙想收



集在一起，出版了《原来如此的故事》，一下子赢得了许多小读者的心。

为了鼓励和引导儿子，1910年，吉卜林写了一首诗《如果》，这首短短的小诗后来被译成了27种语言，也被无数青年学子奉为行为准则，成为吉卜林最受欢迎的作品之一，并在他去世60年后入选“英国人最喜爱的诗”。

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约翰执意要参军，就在他开赴前线一个半月后，不幸阵亡，而他的尸体一直下落不明。失去儿子的沉重打击使吉卜林一蹶不振，他自责地写道：“如果有人问我们为什么死去，告诉他们，是因为我们的父辈撒了谎。”这位文学大师第一次觉得没有任何词语能表达出内心的痛苦，日渐消沉。1936年1月18日，70岁的吉卜林因脑溢血去世，他的骨灰葬于英国伦敦威斯敏斯特大教堂的“诗人之角”，葬在他身旁的是狄更斯和哈代。

吉卜林的作品朗朗上口、极富韵味，又因受到印度文化的深刻影响而充满了异国情调。美国著名作家马克·吐温曾经称赞吉卜林的作品说：“在我眼中，它们从来不会苍白退色，它们一直色彩缤纷、新鲜隽永。”由于吉卜林的“精准的观察能力、新颖独特的想象力、雄浑的气势和杰出的叙事才能”，1907年他被授予诺贝尔文学奖，成为英国第一位获此殊荣的作家。

《丛林故事》及其续篇是吉卜林的代表作品，原书共有15个故事，其中最脍炙人口的是关于狼孩毛格利的8个故事。吉卜林以奇妙的想象力和高超的语言功力把读者带进了文明古国印度那迷人的原始森林中，展现了一个令人惊叹的动物世界。故事中的动物形象，如黑豹巴格西拉、棕熊巴鲁、狼群首领阿凯拉、巨蟒卡、老虎希尔汗等，都刻画得活灵活现，此外也浓墨重彩地赞美了毛格利作为人类一员的智慧和勇敢。吉卜林将各种艺术手段熔于一炉，令《丛林故事》具有史诗般恢弘壮丽、惊心动魄的艺术效果，它所达到的艺术境界也远远超过了一般的动物小说。

第一章

毛格利的朋友和敌人

晚霞正从天空中渐渐散去，天开始黑了。在西奥伊山的一个石洞里，足足睡了一天的狼爸爸醒了。“啊呜——”它张开爪子，舒舒服服地伸了一个懒腰，然后站起身子，回头看了看身边一直在照顾四只小狼崽(zǎi)儿的狼妈妈，低低地说了一声：“我该去捕猎了。”

狼爸爸正要出发，突然闻到了一股特殊的气味，果然，他刚走到洞口，就被一个浑身乱蓬(péng)蓬的小黑影挡住了去路。

是谁？噢！是豺(chái)狗塔巴吉。塔巴吉一露面就点头哈腰地说：“呀！狼大王，我知道您和您的家人一直都很同情挨饿的人……”

狼爸爸很讨厌这个除了到处传坏话和发疯乱咬外，就只会翻垃圾吃碎布烂皮子的家伙，他没好气地说：“进来瞧瞧吧，但我这里没什么可吃的。”

“高贵的狼不喜欢的东西，对我们豺狗来说，也许仍然是一种美味。”塔巴吉说着话，一头钻进了洞里。当他惊喜地找到了一块带着肉渣的鹿骨头后，就急忙嘎(gā)嘣(bēng)嘎嘣地咬了起来。

嚼(jiáo)光了鹿骨头，塔巴吉舔(tiǎn)着嘴巴说：“瞧瞧，这四个小家伙长得可真不错。到底是狼大王的孩子，打小就气度不凡。”虽然豺狗知道在丛



林里当面恭维其他动物的幼崽很不礼貌，但他还是故意这么说。他看了看狼爸爸，又继续说：“老虎希尔汗亲口告诉我，他不住在二十英里以外的瓦因贡加河边了，他要把猎场转移到这里来。这里很快就要成为他的领地了。”

“不行！丛林法律规定过，任何野兽都不可随便挪(nuō)窝，否则会惊动周围十英里地之内的所有猎物。也会影响我的捕猎，我可有孩子要养呢！”狼爸爸说话的时候很生气。

这时，狼妈妈也在一旁说道：“这只一出生就瘸(quē)的老虎，只能去捕杀人类的牛。结果惹得山下的村民到处抓他，甚至放火烧山，弄得我们一家大小也跟着东躲西藏。这一点，我们真得谢谢他呢。”

“啊！我一定转达你们对他的谢意！”塔巴吉说话的时候有点阴阳怪气。

“滚蛋，快滚到你的主子那里去吧。”狼爸爸生气了。

“好，我这就走，希尔汗此刻就在山下。”塔巴吉冷笑着，一转身就消失在了越来越暗的夜色里。

狼爸爸站在洞口，仔细地听了听，山下的山谷里传来了希尔汗既着急又无奈的吼声。听得出，这家伙没逮到任何猎物，他现在很饿。

狼爸爸自言自语说：“蠢(chǔn)货，每当捕猎的时候总是乱吼乱叫，他一定以为这里的野鹿和瓦因贡加河边养得肥肥的小牛一样笨呢……”

“听！这只老虎今天想吃人！”狼妈妈很惊讶地说。

狼妈妈说的没有错，此时，山下的老虎正发出呜呜的哼哼声。老虎的这种声音经常能迷惑在山里过夜的樵(qiáo)夫和吉卜赛人，使他们因辨不清方向而自投虎口。

“这个只配吃甲虫和青蛙的家伙，竟然跑到我们的地盘来吃人，太不象

话了。丛林法律里可是规定任何野兽都不许袭击人类，否则迟早会遭到人类的报复。”狼爸爸说话的时候情绪很不稳定。

“呜呜——”山下的声音越来越大，最后变成了巨吼。

忽然，巨吼又变成了哀鸣。一定是老虎扑了个空，没有逮到猎物。

狼爸爸跑出洞口仔细看了看，嘟囔(dū·nang)道：“啊，这个傻瓜，竟然跳到了樵夫的篝(gōu)火堆里，脚被烧伤了。呸！塔巴吉果然陪在老虎的身边。”

“嘘——听听，好像有什么东西上山来了。”狼妈妈一只耳朵抽动了一下，小声说道。

是呀，前面的灌(guān)木丛里发出了沙沙的响声。狼爸爸使劲一跳，想跃出去看个究竟，可是他的身体刚跳起来，却又急忙一转身，落回到了原地。

“快看，一个人崽子。”狼爸爸急忙招呼狼妈妈。

就在狼洞的正前方，站着一个人类的孩子。啊！是一个刚刚学会走路、浑身光溜溜的小孩子，棕色的皮肤，双手还抓着一根矮树枝。

“嘻嘻……”这个小孩看到狼夫妇竟然笑了起来。

“噢！我可从来没有这么近地见过小人崽子，快叼过来。”狼妈妈的表情



很激动。

狼爸爸蹿(cuān)了过去，一张嘴，就像平时叼(diāo)小狼那样，一下就把小孩子叼了起来。这个动作对狼来说是再简单不过的，他们平时都是这么移动自己的孩子，而且锋利的牙齿绝不会弄伤孩子们的皮肤，即使是面前的小人崽子这样光滑娇嫩的皮肤也不会。

看着此刻已经放进小狼崽儿堆里的这个小孩子，狼妈妈说：“瞧，这么个小东西，看到我们竟然会笑，他的胆子有多大呀！估计没有哪个狼妈妈的小狼崽儿中会有一个人类的孩子。这太与众不同了。”

“我好像听到过这样的事情，但在我们的狼群却没有发生过。”狼爸爸说，“你看，这个小东西浑身没毛，光溜溜的，只要我的爪子一碰，这小家伙准得受伤……”

狼爸爸还要往下说，却被洞口的一阵呼呼的喘息声给打断了。他回头一看，原来是老虎希尔汗。这家伙的块头太大，只能把头和肩膀伸到洞里来。在他的身后传来了塔巴吉的声音：“老爷，我看到了，人崽子绝对在



狼洞里。”

“希尔汗大驾光临，我们深感荣幸。请问有何贵干？”狼爸爸冷冷地问道。

“喂！那个人崽子是我的猎物，他的父母都吓跑了，只剩下这个小东西，你们赶快还给我。”希尔汗并不理会狼爸爸的话，他看到了和小狼崽儿挤在一起的小孩子。

事情正像狼爸爸所说的那样，希尔汗在捕猎的时候，跳进了樵夫的篝火堆里。现在它颠(diān)着烧伤的爪子，只能来追这个和父母失散的小孩。

“不，狼从来都是自由的，除了狼的头领，我们绝不听别人的命令。这个小孩子现在是我们的，他已经和你无关了。”狼爸爸本来就恨透了希尔汗，他坚定地说道。

“什么？赶快把我的猎物交出来，你们别以为我是好惹的。”老虎咆哮(páo xiào)起来。

“我们绝不会把这个小孩子交给你，我要把他养大，让他成为我们狼的一员。这不关你的事，赶快走开！”狼妈妈冲到希尔汗的面前，瞪着两只绿油油的眼睛大声地说。

面对占据地形优势的狼妈妈，希尔汗有点害怕了。光对付狼爸爸也许还可以一决高下，要是再加上狼妈妈，他绝对没有把握打赢。希尔汗想到这里，只好从洞口退了出去，狠狠地说：“等着瞧，这个人崽子早晚会是我的食物。狼群不会同意你们养人崽子的。”

看到老虎走了，狼爸爸叹了口气说：“是呀，要收养这个小孩子，一定要争取到狼群的同意，这个可不好办。”

“无论如何，我们也要收养他。”狼妈妈看了看正挤在狼崽儿中间的小



孩子说，“瞧，他多可爱呀，这只小青蛙毛格利（“毛格利”在当地语言中的意思就是青蛙）。对啦！我们就叫他毛格利吧。”

“唉！毛格利，狼群会不会接受你呢？”狼爸爸一脸无奈。

的确是这样，丛林法律规定：结婚的狼可以离开狼群单独生活，当他们的后代会跑了以后，就要去参加每个月圆之夜的狼群聚会，并接受狼群的审查。如果审查合格，小狼们就可以自由活动了。而且，在小狼没有能力杀死一头公鹿之前，任何狼都不得以任何借口伤害一只小狼，否则立即处死。

时间过得很快，不久，狼爸爸的四个小狼崽儿都会跑了。在月圆之夜，狼爸爸和狼妈妈带着孩子们，来参加在议事岩——一个乱石密布的小山头——举行的狼群聚会。

此时，狼群的首领、健壮的大灰狼阿凯拉正趴在一个专属于他的平坦的大石头上。在他的周围，趴着四十多只年纪不同、毛皮不同的狼。

阿凯拉是一个与众不同的首领。他在当上首领之前，曾经两次误入人类的陷阱，最严重的一次竟然被打得半死，直到被当做死狼扔到一边后才得以逃生。这样的经历让他对人有了很多的了解。

会议开始了，狼爸爸和狼妈妈们都自动坐成一个圆圈，把他们的小狼崽儿围在中间。从这时开始，不时地有成年的狼走到正在嬉闹打滚的小狼崽儿中间，对着其中的一只仔细看看，然后再回到自己的位置上。而狼妈妈们都怕没人注意自己的孩子，不停地招呼说：“请大家看看……”

到了会议的最后，毛格利被放到了圆圈里。只见他一边笑，一边摆弄着一块小石头，丝毫感觉不到这是决定自己命运的时刻。

就在狼群注视着毛格利的时候，不远处传来了老虎希尔汗的声音：“这个人崽子是我的食物。狼群里不应该有人崽子，他和狼群没有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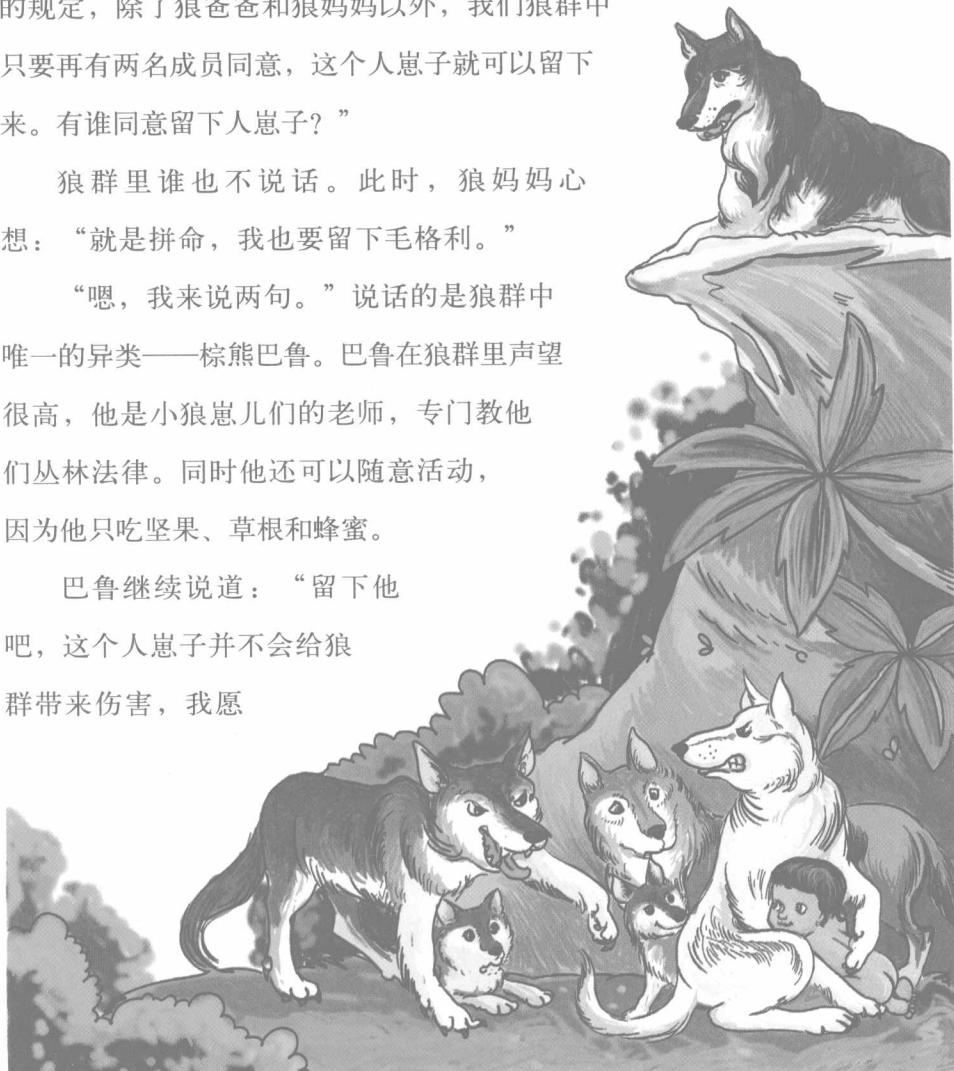
阿凯拉听到老虎的话后，说：“我们狼从不听别人的命令，请大家看看这个小东西。”

这时，狼群里乱了起来。有的狼赞成老虎的意见，认为狼群里不应该有人崽子，而有一些狼妈妈却不这么认为。最后，阿凯拉说：“按照丛林法律的规定，除了狼爸爸和狼妈妈以外，我们狼群中只要再有两名成员同意，这个人崽子就可以留下来。有谁同意留下人崽子？”

狼群里谁也不说话。此时，狼妈妈心想：“就是拼命，我也要留下毛格利。”

“嗯，我来说两句。”说话的是狼群中唯一的异类——棕熊巴鲁。巴鲁在狼群里声望很高，他是小狼崽儿们的老师，专门教他们丛林法律。同时他还可以随意活动，因为他只吃坚果、草根和蜂蜜。

巴鲁继续说道：“留下他吧，这个人崽子并不会给狼群带来伤害，我愿



意教导他。”

阿凯拉说：“可以，巴鲁算一票。还需要一票才能通过！”

狼群里仍然没人吱声。过了一会，忽然有一个柔和的声音从头顶的树上传来：“我能不能算一票？”

话音未落，黑豹(bào)巴格西拉跳进了圈子。狼群里几乎没有不认识巴格西拉的，他的凶猛为所有成年狼所尊敬。巴格西拉又说道：“我虽然没有参

加狼群会议的权利，但我知道丛林法律里有规定：当一只幼崽遇到生存的问题，在他没犯死罪的情况下，都有权被别人买走。今天我愿意用一头牛来买下人崽子的命。我有一头刚刚杀死的大公牛就躺在不远处。”

“行！我们同意！”几只饥饿的小狼抢先说道。

“就算我们接受他，可这个光溜溜的人崽子在狼群里能活下去吗？他即使不在冬天被冻死，也会在夏天被晒死……对啦！那头牛在哪儿

